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关注问题及结论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0月11日收到副总经理王景岗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24年10月11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 辞职原因

王景岗先生因身体原因，辞去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 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（三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王景岗先生的辞职报告

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4日